

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2 月 27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刘振鹏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本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须的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56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晓刚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原监事会主席赵颖女士因个人原因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向公司提交书面的《辞职报告》，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公司股东哈尔滨世纪天和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名刘晓刚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8,8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刘晓刚系关联股东哈尔滨世纪天和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执行事务合伙人，故回避表决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1 日